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中炬高新”、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午以现场与网络参会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地址在公司总部会议室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，本次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 9 票。全体监事、高管现场参加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何华女士主持，经到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方式，全票赞成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；

二、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；

三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中炬高新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2022-031 号）。

四、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；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中炬高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2022-032 号）。

五、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；

六、公司 2021 年年度社会责任暨可持续发展报告；

七、公司 2022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；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中炬高新关于 2022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公告》（2022-033 号）。

八、关于调整董事、监事薪酬的议案；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中炬高新关于调整董事、监事

薪酬的公告》（2022-034 号）。

九、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；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中炬高新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暨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》（2022-035 号）。

十、《中炬高新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修订案）；

十一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；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中炬高新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2022-036 号）。

十二、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；

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为优化公司管理模式，提高公司运营的管理效率，促进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。经公司研究决定，拟对公司现有组织结构进行调整。详见附件：调整后的公司组织结构图。

十三、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；

董事会定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中炬高新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中炬高新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2022-037 号）。

十四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；

十五、独立董事 2021 年年度述职报告；

十六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；

2021 年度报告摘要同步披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十七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；

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步披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本次董事会第五、六、十、十四、十五、十六、十七共七项决议的具体内容，详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www.sse.com.cn) 公布的相关文件。

本次董事会第一、三、四、八、十一、十六共六项决议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2 年 4 月 22 日

附件：调整后公司组织结构图

